

# 当检察官遇上元宵节

## 庆佳节 忆冬奥

□ 驰轩 姚丽娟

喜庆的锣鼓敲起来,欢乐的秧歌扭起来。连日来,在张家口市崇礼区高家营镇南地村的文化小广场上,灯笼高挂,彩旗飘飘,跳广场舞的,扭秧歌的,锣鼓喧天,十分热闹,到处

散发着浓浓的年味儿和乡亲们

的热情。2月4日是北京冬奥会成功举办一周年,恰逢元宵佳节,庆佳节、忆冬奥,张家口市人民检察院驻崇礼区南地村的干部与村“两委”班子成员早早地张罗起来。当地农历正月十五有闹

社火的习俗,扭秧歌是其中一项,村里男女老少只要会扭两下的都参与进来。秧歌队头戴五彩头饰,手舞彩扇,伴着鼓点儿,扭起欢快的秧歌,展示着当地特色年俗,以这种传统、喜庆的方式纪念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举办一周年,唱响幸福新

生活。“为充分挖掘和利用丰富的冬奥遗产,营造团结奋斗、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我们村组织了很多有意思的春节活动,扭秧歌、敲锣鼓,意义很特别。”市检察院驻南地村第一书记胡纯平说。

父母离婚后,孩子随父生活。然而,父亲因身体原因失去劳动能力。为了让孩子更好地成长,母亲欲变更抚养权遭拒,检察院依法履职——

## 支持起诉帮母亲 赢得孩子抚养权

河北法制报讯 (李长生 张明玉)近日,遵化市人民检察院一起支持起诉变更抚养权案件以当事人双方达成调解结案,这是该院今年首例支持变更抚养权案件,也是进一步探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缩影。

2016年,父母离婚后,小静(化名)一直跟随父亲生活,现在父亲失去了劳动能力、自理能力。考虑到随着小静学习、生活等各个方面费用不断增加,为了让小静拥有更好的生活,小静的母亲想将小静的抚养权变更到自己名下,但小静的父亲因各种原因拒绝变更。二人多次协商未果,小静的母亲遂申请检察机关支持起诉。

案件受理后,遵化市人民检察院承办检察官第一时间主动向案件当事人了解情况,在审查证据材料、详细了解案情并梳理相关法律规定后,承

办检察官认为,父母作为未成年人的法定监护人,均有对未成年人进行抚养的义务。本案中,小静的父亲因身体原因,对小静履行抚养义务确实存在经济上和生活中的困难,而小静的母亲有固定收入且愿意照顾小静,变更抚养权更有利于小静健康成长。为更好地保障小静的合法权益,经过与法院积极沟通,对双方当事人生活环境及小静个人意愿等方面进行深入了解,检察院依法作出支持起诉决定,向遵化市人民法院发出《支持起诉书》。

案件审理过程中,检察院承办检察官和法院办案法官对小静的父亲上门开展调解,以孩子的利益为出发点,从情、理、法的角度耐心细致进行释法析理,化解家事矛盾,并促使小静的父母就孩子的抚养权、抚养费、探视等问题达成一致。

## 让法律知识在互动中浸润心田

□ 邸聪敏

2月2日,石家庄高新区人民检察院在辖区泊水湾社区组织接受帮教的涉案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与社工人员、社区群众一起扎灯笼、猜灯谜,在传统节日中平添“法治”年味儿。活动现场,近百条灯谜均

以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内容设置,内容兼具娱乐性又具知识性,吸引了众多居民争相竞猜。大家三五成群围在一起,共同探讨谜底,场面十分热闹。检察官对法治灯谜逐一进行解释,向居民发放法治宣传单页,让法律知识在互动

中浸润心田。参与活动的涉案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说,感谢检察官阿姨和社工姐姐的帮助,在活动中既了解了传统文化又学到了法律知识,以后再也不做傻事了。据了解,高新区检察院十分注重法治宣传工作,近期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法治宣

传活动。此次活动将法治宣传与涉案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的日常工作贯穿于传统节日当中,巧妙地法律知识融入群众喜闻乐见的猜灯谜活动,不仅活跃了社区文化生活,增强了邻里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同时在潜移默化中传播了法律知识,赢得参与群众的赞许。

## “这场法治灯谜 真热闹”

□ 于淼 刘莹

“大江东去润高台,这个谜底是法治……”“自首,自首,从头说起是自首!”居民们高高举起红色谜面纸条纷纷喊起来。参加活动的居民还有的在专注思考,有的三五成群地讨论,有的嘴里念着、手心里比画着,连小朋友们都争先恐后地举手答题,这是2月2日唐山市路南区人民检察院在惠民道街道南湖春晓社区举行的“欢度元宵佳节,共猜法治灯谜”活动现场。

高高挂起的大红灯笼下,伴随着欢声笑语,社区居民认真阅读每个灯笼上的法治灯谜,生动形象的谜语包含了诸多法律知识和检察职能,吸引着大家争相竞猜,路南检察院的干警们也耐心细致地介绍谜底,对相关法律知识进行讲解。

活动中,检察干警和居民们还一起做花灯、捏元宵,营造热闹喜庆、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小朋友们发挥想象力捏出了一颗颗圆滚滚又可爱的黏土汤圆,检察干警一边和孩子们装饰元宵艺术画,一边用简单易懂的语言,为他们介绍学习、生活中常见的法律知识、安全知识,在寓教于乐中加强自我保护意识。

参加活动的居民纷纷表示:“这场法治灯谜竞猜活动真热闹,还能学习法律知识,这个活动太有意义了!”



2月3日,广平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了以“书香猜灯谜 红火闹元宵”为主题的文化活动。近年来,该院积极策划“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丰富全院干警节日精神文化生活,培养和树立了认知传统、尊重传统、继承传统、弘扬传统的思想观念,增加传统节日文化氛围,使每一名干警度过幸福祥和的节日。

和飞月 江欣欣 摄

## 凝聚社会合力 拓展工作领域 提升工作质效 沧县检方筑牢未成年人 保护安全网

河北法制报讯 (庞利 赵文卓)近年来,沧县人民检察院未检团队不断拓展新领域,密切关注未成年群体和涉未领域问题,加强资源整合和协调联动,以“求极致”的工作作风精准施策,有效构筑起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安全网。

充分凝聚社会合力,为未检工作不断注入新能量。检察院借助和发挥司法、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各方资源优势,建立完善工作协作机制,深入推进社会支持体系建设。2021年12月,该院联合县妇联、团县委、民政及相关社会组织挂牌成立“沧县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中心”,建立

起集普法宣讲、帮扶困难儿童、涉罪帮教、心理咨询、法律咨询、就业(升学)指导等服务于一体的“一站式”闭环服务体系。2022年5月,该院又创建“1+19”全覆盖网格化家庭教育指导机构工作模式,“1”即成立一个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人员由各职能部门及社会服务机构代表组成,为各乡镇家庭教育指导站工作提供综合服务和指导;“19”即在全县19个乡镇成立19个家庭教育指导站,成员以村级妇联主席、妇女代表、教师为主,达到各乡镇全覆盖。

持续拓展工作领域,彰显检察工作责任担当。该院借力涉未案件统一集中办理机制,不断拓展工作领域,监督、带动和引领其他职能部门积极参与其中,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再升级。在2021年“小餐桌”专项整治工作中,该院积极回应代表委员呼吁,避免简单办案,投身行业治理,通过分类治理举措,有效解决了

各监管部门的执法衔接,填补了监管空白,以人性化的监督治理,提升了校外托班行业社会治理成效。活动中共清查“小餐桌”114家,提出安全整改意见和措施239条,责令停止供餐2家,自主放弃经营12家,办理备案登记21家,该案例获评河北省检察机关“未检业务集中办理”典型案例。2022年,该院以校车安全行政公益诉讼案为蓝本创建的校车监督法律模型,在检察院举办的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中荣获二等奖,创全省检察机关最好成绩。

强化工作质效提升,为未成年人保护献策出力。该院加强新领域涉未问题的调查研究,先后聚焦罪错未成年人开展特殊社会矫治,建立起家庭、学校、社会、司法多位一体的帮教管理模式,将案后预防和帮教转变为事先预防和特殊矫治,有效降低其再犯罪风险。该院坚持用足用好司法手段,救助困境未成年人。2021年仅用一个月的时间为未成年被害人李某某落实5万元国家司法救助款;协调民政部门开通绿色通道,并建立困境儿童线索双向移送机制,同时吸纳村委会、乡镇等社会力量,构建起事实孤儿全方位、立体化的救助帮扶体系,先后为两名涉案事实孤儿每人落实每月1000元的事实孤儿保障金;办理的史某某索要抚养费支持起诉案被评为河北省第五届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典型案例”。2023年2月督促履行校车安全监管职责大数据监督案入选最高检大数据赋能未成年人检察监督典型案例。

## 检察官巧断“家务事”

□ 赵雅文 丁超

近日,保定市竞秀区人民检察院受理了一起由家庭纠纷引发的故意伤害案件,办案检察官巧断“家务事”,化解矛盾纠纷,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犯罪嫌疑人苑某与被害人姜某系夫妻关系。2022年8月的一天,二人在家中因琐事发生争执。在争执过程中,姜某先动手打了苑某,之后,苑某用拳头将姜某面部打伤。案发后,苑某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如实供述了自己的不法事实。

经鉴定,被害人姜某所受的损伤程度为轻伤一级。

案件受理后,承办人认真审阅卷宗,发现双方矛盾由来已久,此次事件成为一个导火索,不仅夫妻双方大打出手,姜某和苑某的亲属也为此发生了一系列的肢体冲突,两个人的矛盾演化为两个家庭之间的矛盾。

为更好地化解双方矛盾,承办人在充分听取了犯罪嫌疑人苑某与被害人的意见后,积极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调解过程中,承办人先是从夫妻双

方关系、孩子健康成长的角度动之以情,又从故意伤害行为对他人和对己的危害后果方面晓之以理。最终,双方都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认识到应该用动手的方式解决问题。随后,姜某就自己先动手打人的行为向苑某道歉,同时表示谅解苑某,希望检察机关能从轻处理苑某;苑某也就自己对姜某造成的伤害表示歉意,并承诺一定会赔偿对姜某造成的损害。

由于双方当事人已达成赔偿谅解,犯罪嫌疑人苑某又系

初犯,主动到案后如实供述了自己的不法行为并且自愿认罪认罚,承办检察官建议对苑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让其能尽早回归家庭与社会,承担起应尽的责任与义务。经过检察官联席会、公开听证会、检察委员会讨论,一致同意承办检察官的意见。

1月16日,竞秀区检察院依法对苑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在向苑某和姜某送达不起诉决定书后,双方都对检察机关表示了由衷感谢。至此,这起“家务事”圆满解决。

## 衡水桃城检方以文化品牌建设 助力检察工作现代化水平提升

河北法制报讯 (陈鑫欣)近年来,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检察院以“法润民心”文化品牌建设为抓手,将党建业务融合、检察理念转变、创新能动履职、优化监督质效有机融入检察文化建设,带动检察工作现代化水平提升。

以品牌内涵引领检察理念现代化。该院通过“法润民心”丰富的内涵和有形的机制推动文化建设、理念培育拧成“一股绳”,引导检察官不仅要用好法律条文,更要用好法的精神,将法律中的条文规定转化为老百姓

能感知、看得见的公平正义。该院办理的“外来务工人员盗窃外卖盒饭不捕案”被写入2022年度河北省检察院工作报告,并在全国检察长会议等会议上被提及。

以品牌培育助推监督能力现代化。该院制定《“法润民心”检察文化建设实施方案》,将强化政治引领、教育培训计划、为民服务清单等内容纳入文化建设内容体系,积极搭建学习锻炼平台,推动全院专业化办案能力和水平提升。该院根据办案实践制作的微视频《检察温情为人

民司法温度暖人心》,因法律监督精准有力,切实让当事人感受到了检察温情,在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办公室、检察日报社主办的第二届“新时代检察故事汇——检察官讲述办案故事”评选活动中被评为十佳检察办案故事。

以品牌发展促进履职方式现代化。该院将守正创新作为品牌发展努力方向,在落实知识产权和未成年人检察一体化办案机制的基础上,不断探索落实检察履职新机制、新方式。在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驻衡水湖湿地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

室,实行“四大检察”一体化办案以及“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的三位一体生态检察模式,积极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强化诉源治理,服务保障衡水湖生态环境建设。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办公室,建立长效机制,完善重大案件提前介入及会商机制,优化犯罪线索移送机制,提升法律监督质效。该院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库尔勒垦区检察院根据干警援疆经历联合创作的《小骆驼游记》获全国检察机关微动漫“十佳作品奖”。

## 蔚县检方携手公益组织 开展未成年人帮教

河北法制报讯 (张楠)“未成年人司法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更需社会力量的参与和支持。”近日,蔚县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室的检察官们在团县委的帮助下,对接蔚县“桃花红”公益组织,争取更多的社会组织参与未成年人帮教工作。

在“桃花红”党群服务中心,检察官通过参观展示大厅,充分了解该公益组织的发展历程、组织架构及日常活动等,希望“桃花红”公益组织配合开展帮教工作,通过多种多样的公益活动以及志愿者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引导更多“迷途的孩子”走上正轨。

针对异地帮教未成年晓晓(化名),双方进行了深入探讨,并达成一致意见,检察机关为其健康成长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护,公益组织为其后续发展提供就业指导、心理疏导和精神引导,共同为帮教未成年人搭起一座“公益桥”。

“最近生活得怎么样?学习进度有没有跟上?后续帮教问题我们会持续跟进……”随后,检察官与蔚县“桃花红”公益组织负责人共同前往晓晓家,了解其近期思想动态及节后规划,鼓励晓晓积极参加公益活动,并为其就业指明了方向。